

東吳大學 110 學年度碩士班研究生招生考試試題

第 1 頁，共 1 頁

系級	法律學系碩士班 B 組(刑事法)	考試時間	100 分鐘
科目	刑法	本科總分	100 分

※一律作答於答案卷上(題上作答不予計分)；並務必標明題號，依序作答。

- 一、甲走在人行道上，見前方一小孩突然衝向車道，將遭來車撞上。甲迅及跨步向前抓住孩童，免於重擊；卻因力道太猛導致小孩挫傷，嚎啕大哭。孩童母親告甲傷害。問：甲是否成立傷害罪？這一案例，依照「相當因果關係說」或「客觀歸責理論」處理，評價結果有何不同？（25 分）

- 二、乙違規停車在某社區大門前，社區保全甲勸離，乙不從，發生激烈爭吵。少頃，乙提著一桶汽油，怒氣沖沖走進管理中心，揚言：「大家作伙死！」。甲見狀，趨前奪取汽油桶，拉扯中，乙的手腕受傷，臉頰一道傷痕，衣服撕裂。乙對甲提出傷害與毀損告訴。問：甲是否有罪？請說明實務判決與學說意見的不同。（25 分）

- 三、甲遭公司解雇，心情鬱悶下至海產店吃東西喝悶酒，喝到酒醉竟睡倒在桌上。海產店快打烊時，老闆 A 將甲搖醒表示即將打烊並請其結帳，甲睡夢中遭搖醒而爆怒，在因酒醉而完全無法控制自己行為的情況下，甲出拳將 A 打傷，並故意持椅子將店裡的櫃子砸壞。之後，甲走到停車場本欲開車離去，但因酒醉又再度於車上睡著，一直睡到隔天清晨 5 點醒來，此時甲酒精已消退許多，雖仍頭痛但決定直接開車回家，豈料甲在半路因闖紅燈撞上行人 B，導致 B 受傷倒地昏迷。甲驚覺肇事下車察看，心想當時清晨四下無人，竟直接開車離去。之後，經路人報案，B 被緊急送醫急救，甲則於 10 分鐘後被警察攔下，經酒測甲當時吐氣酒精濃度為每公升 0.36 毫克。B 在醫院經檢查發現已遭重擊導致腎臟破裂，急診醫師幫 B 緊急開刀，為避免 B 感染喪命、只能手術切除 B 一棵腎臟，幸而最後 B 撿回一命。試討論本案中甲可能應負之刑責？（50 分）